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提前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 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股东补建先生 于 2019 年 3 月 6 日通知公司,告知其已归还部分融资款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 进行了提前购回,同时进行了补充质押,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份提前购回基本情况

补建先生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和 2018 年 10 月 16 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股份 2,500 万股和 670 万股质押予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 别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和 2018 年 10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 告。因归还部分融资款,补建先生将质押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3,170万股 股份进行提前购回,解除质押手续已于 2019年3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二、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 股东及一致行 动人	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开始 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补建	是,为第一大 股东	2,800	2019年3 月5日	质押双方办 理解除质押 手续日	东兴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7.95%	补充 质押

补建	是,为第一大 股东	370	2019年3 月5日	质押双方办 理解除质押 手续日	东兴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05%	补充质押
----	--------------	-----	---------------	-----------------------	----------------	-------	------

以上质押分别是对补建先生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及 2017 年 11 月 3 日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股份质押业务的补充质押,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和 2017 年 11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140)和《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144)。

三、控股股东股权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补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51,994,386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78,091,733 股的 25.54%。因提前归还部分融资款,补建先生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31,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补建先生本次补充质押股份 31,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本次解除质押及补充质押完成后,补建先生累计质押所持本公司股份 336,000,395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95.46%,占公司总股本 24.38%。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